## 福建理工大学文件

福工大教〔2023〕19号

## 关于同意吴天福等 2 位学生自动退学的通知

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:

根据《福建理工大学本科学生学籍学历管理条例》(福工大教 2023) 13 号)第十章第五十三条应予退学情形第(七)款"本人申请退学的。"之规定,经学生本人申请、学院审核、学生工作部和教务处复核,学校同意吴天福等 2 位学生自动退学,具体名单见附件。

附件: 吴天福等2位学生自动退学情况一览表



抄送:省教育厅学生处、校长办公室、 处、武装部•保卫部、后勤处、团委、图	
福建理工大学校长办公室	2023年10月7日印发